**松山高中 107學年度 第2學期班級經營實施計畫**

班級： 2 年 4 班 導師： 陳立偉

辦公室位置： 四樓社會科辦公室 聯絡分機： 2753-5968#340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現況 | 人數：女生23人 男生13人 共36人 | | |
| 班級  重要  活動 | 日期 | 活動項目 | |
| 3月21、25日 | | 第一次期中考 |
| 3月26-29日 | | 畢業旅行 |
| 5月7-8日 | | 第二次期中考 |
| 6月26~28日 | | 期末考 |
| 7月5日 | | 補考 |
| 家長  配合  事項 | 1. **若對孩子的行為和學習狀況有任何疑慮，請及早告知導師。** 2. 請積極參與孩子在班上和學校的活動。 3. 培養孩子規律的生活(多喝水/適度運動/睡眠充足)，能要求孩子主動告知放學後行蹤。 4. 午餐儘量自備飯盒或訂購學校餐盒，不可外食及訂外食。 5. 為配合學校生活教育，請家長注意您孩子的這些日常行為，**準時到班到校(除星期二7:40，其他天皆為7:50)**。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星期一 | 星期二 | 星期三 | 星期四 | 星期五 | | 國文 | 全校升旗 | 數學 | 英文 | 班級活動 |   6.學校**請假規則**：  (1)公假需事前辦理，附上公假單，且必須有相關的師長簽名。  (2)事假需事前辦理，家長於請假單上簽名蓋章，並需附上請假事由。  (3)**病假**由家長電話告知（教官與導師皆請聯繫），事後依請假天數憑醫療證明請假，段考前請假需附上證明。  (4)若學生在校身體不適，由教官或導師聯絡家長後，方決定外出看病或回家  7.請假手續須在回校３日內辦理完畢，逾期３天以上則不予受理，改以曠課紀錄。 | | |
| 注意  事項 | 1. 星期一、三、四早上為早自習時間：班上安排考試，二早上為升旗時間。 2. 放學時間：(一)(三)17:00 (二)(四)(五)16:00 3. **社團時間為星期三16:10~17:00**。 | | |
| 導師聯絡  方式 | 1.導師電話：社會科辦公室電話 ⇨ (02)2753-5968轉340  2 .E-mail：liam51kimo@gmail.com  3.學校電話(02)2753-5968 教官室：2753-5962 | | |
| 備註 | 1. 學校網站：**http://www.sssh.tp.edu.tw**   (可查詢行事曆、各項活動、競賽和成績；輸入班級、座號、學號、或學生身分證字號即可) | | |